

千年中华古籍记载的一位优秀人物——江景房

江碧瑶¹ 陈亦冰² 江忻然³

1.浙江省建设厅

2.国网浙江衢州供电公司

3.上海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DOI:10.12238/er.v8i3.5858

摘要：作者在浩瀚的中华古籍资源中，发现五代末期有一位优秀历史人物，在中华古籍中有许多记载，并绵延千年而历久弥新，这就是江景房。江景房（字汉臣、时为浙江常山人、915-987），时任吴越国侍御史、镇海军节度判官。吴越纳土归宋时钱俶特派江景房由水路护送吴越国所属十三州图籍（人口、土地、山场和地方版图资料等）进京，准备献与宋廷，以示纳土归宋。景房独存爱人之心，不愿看到两浙地区人民忍受重赋之困，于是将吴越王国图籍全部沉入运河水中，宁愿自己陷入险境和贫贱，使宋廷“亩当三斗”并无图籍所据，致太宗遣王方贇重新定税，而使十三州之人得轻税之利之事。

关键词：千年；古籍；优秀人物；江景房

中图分类号：K23 **文献标识码：**A

An Outstanding Figure Recorded in Ancient Chinese Books for Thousands of Years – Jiang Jingfang

Jiang Biyao¹ Chen Yibing² Jiang Xinran³

1. Zhejiang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Construction

2. State Grid Zhejiang Quzhou Power Supply Company

3.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Affiliated Middle School

Abstract: In the vast resources of ancient Chinese books, the author found that there was an outstanding historical figure at the end of the Five Dynasties, and there were many records in the ancient Chinese books, and it lasted for thousands of years, which is the Jiang Jingfang. Jiang Jingfang (Hanchen, a native of Changshan, Zhejiang, 915–987), was a judge of Wu Yueguo's imperial history and the town of the navy. When Wu Yue returned to the Song Dynasty, Qian Yu sent Jiang Jingfang to escort the 13 states (population, land, mountain farms and local territory materials, etc.) belonging to Wu Yue into Henan Province by waterway, preparing to present them to the Song court, in order to show that the land was returned to the Song Dynasty. Jingfang was kind, and he did not want to see the people of the two Zhejiang regions endure the difficulty of heavy endowment, so all the books of the Wuyue Kingdom were sunk into the canal water, and they would rather fall into danger and poverty, so that the Song Dynasty "mu is three buckets" while there is no basis for the evidence, so that Taizong commended Wang Fangzhen to re-establish the tax policy, and the people of the thirteen states can get the benefit of light taxes.

Keywords: Thousands of years; Ancient books; Outstanding people; Jiang Jingfang

引言

多年来民间流传着一个宋初吴越国主钱俶纳土归宋时吴越大臣江景房不顾个人荣辱为民冒死沉籍的故事。近年来，浙江省一些媒体也陆续刊登了几篇介绍这个故事的文章^[1]。此事真伪如何？本研究从查阅古籍入手，发现宋史虽无载，但绵延一千多年的古籍文献记载了江景房沉籍事迹。

一、宋代就有江景房沉籍事的记载

（一）钱俶纳土归宋

史记太平兴国三年三月（978）五月乙酉日（农历23），吴越国王钱俶入朝将所据两浙13州之地献给太宗^[2]。

（二）钱俶纳土表

元代著名的《释氏稽古略》称“太平兴国三年……吴越忠懿王钱俶上表归宋入朝尽献十三州之地。”^[3]此文告诉我们钱俶是奉表入朝纳土的。但《释氏稽古略》并没有记载“纳土表”具体内容。浙江图书馆藏《宋史新编200卷》卷一百九《人物·吴越钱氏》记载了钱俶呈送的《纳土表》：“陛

下嗣守丕基，……愿以所管十三州献于阙下。”^[4]作者查阅了衢州市博物馆藏民国17年（1928）修的《济阳江氏仙塘族家谱》卷一收录了钱俶向宋廷呈送的《宋太平兴国三年五月吴越忠懿王纳土表》全文^[5]，此文与《宋史新编200卷》所记表述完全一致，还明确记载了“随差镇海军节度判官江景房”^[5]，这为江景房冒死沉籍事提供了佐证。

（三）北宋程俱撰《衢州常山县重建保安院》，是记录江景房事迹的早期文献

北宋官员、衢州开化人程俱（1078-1144）于崇宁四年（北宋1105）六月在其撰《衢州常山县重建保安院》^[6]中说：“侍御讳景房，字汉臣，仕吴越至侍御史，入朝为沁水县尉，有高行，为乡里敬信”^[6]。寥寥几句勾画了景房从“仕吴越至侍御史”^[6]到“入朝”^[6]后贬“为沁水县尉”^[6]的过程，尽管没有“沉籍”二字，但紧接着又点出“有高行为乡里敬信”^[6]。这是迄今发现的北宋名人对江景房的赞誉文字。

（四）宋末名臣文天祥题字“中兴侍御之家”，是南宋政治家对江景房沉籍事迹的赞誉文字

藏常山江源村的民国乙卯年《江氏八派宗谱》^[7]里记载了宋末政治家、抗元名臣文天祥（1236年6月6日—1283年1月9日）题字“中兴侍御之家”^[7]。文天祥系景房族后裔、明代左丞相江万里之再传弟子。“中兴侍御之家”意指江景房族之复兴始于侍御，这六个字信息量大，其中暗藏了景房沉籍事的历史奥秘。南宋文天祥的题字虽只有六个字，但因为是文宰相英勇就义后的断简遗文，“抑以励其子孙使，敬仰先世之清风”^[8]，引来明代礼部尚书杨溥等学者官员撰文赞叹。

人们要问，文天祥题字“中兴侍御之家”的真实性如何？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济阳江氏宗谱》，里面有多篇资料佐证了此事的真实性，如：元代李长翁于至元己卯（1279）撰《题文山丞相遗墨》^[9]；元代赵员翁于至正三年（1343）三月撰《景房公事迹》^[10]，指出江君叔^[11]“仕湖南郡僚与文山丞相同时题字为赠”^[10]；明代何原铭^[12]于洪武五年（1372）五月撰《题宋宰相文忠公跋》^[8]，说“宋宰相文忠公，为督干江至叔氏^[11]，书此六字，实江氏之家宝也”^[8]；明代礼部尚书杨溥于永乐丙戌年（1406）撰文《翰墨》^[13]：“文丞相高节遗烈万古不磨……江氏知所宝之，岂徒以其笔力精神耶。”^[13]明代郭敦于洪熙元年（1425）撰文称“何原铭^[12]先生谓予曰……文忠公之言为可验矣”^[14]等。

二、元代开始全面记载江景房沉籍事迹

（一）元代翰林修撰张枢补作《沉籍记》

王方赞均赋事发357年后，元代翰林修撰兼国史院编修官张枢（1292—1348）于元统三年（1335）春正月补作《沉籍记》^[15]一文。张枢，字子长，浙江东阳人。张枢执笔《沉籍记》的起因是其友太史黄君潜和他谈及江景房沉籍事。为

探究当时朝廷和民间流传的景房沉籍事的真实性，张枢在延祐中（1314--1320）数度到常山、开化江景房的后代家中调查，景房公裔孙江焯捧出了家谱，张枢仔细翻看后道：“所传闻景房事，与江氏谱无异辞，益信君，方执笔”^[15]。

张枢在《沉籍记》中写道：“景房以镇海军节度判官，奉其国图籍以归”^[15]“太宗既平诸国，皆因故籍以赋于民，而当时在事群臣，无能建请宽赋者”^[15]景房素闻其事，欲去其籍以利于民。景房慨然叹曰：“吴越民困久矣，使有司视其籍以悉其赋，是吴越之民重困，无有己时也，吾宁以身任之。”^[15]遂弃其图籍于河，到银台自劾，所以失亡状。“太宗大怒，将置之辟，而近臣多怜之为言者，帝意亦解，景房得不死。时吴越国官暨两浙官属，皆得以名次相铨序，独景房屏归田里以卒”^[15]。朝廷既然失去了图籍，“乃命王方赞永为两浙转运使，使差定其赋。钱氏时田赋亩三斗，方赞至更定赋法，亩一斗，其余杂赋苛敛一切以便宜罢之。”^[15]张枢在此揭示了朝廷遣王方赞永到浙江“定其赋”^[15]的原因是发生了景房公为民沉籍事。张枢说“两浙田亩一斗者本方赞所建，然去其籍则自景房始。”^[15]

《沉籍记》中说景房“奉其国图籍以归”^[15]，宋平定诸国时是否要收各国的图籍？查脱脱等撰的《宋史》志卷155宋史220艺文一有这样的记载：“宋初有书万余卷，其后削平诸国收其图籍”^[16]，证明吴越国除送其国图籍归宋是惯例。太宗见“三馆之书稍复增益”^[16]下令“建崇文院”^[16]，还亲自到崇文院观书，足见太宗对“收其图籍”^[16]的重视。

张枢告诉我们：“方赞五子，皆为显官，孙珪遂为丞相”^[15]，张枢和沈括一样，认为方赞有一孙名“珪”为宋时期丞相。前述“乃命王方赞永为两浙转运使”^[15]，此处“永”，疑是方赞“字”。

《沉籍记》结尾说，“方赞事具宋史会要，其高显于后，而景房独以微不传，盖二人之事实相为始终。”^[15]张枢在此明确说，方赞事《宋史会要》有记载，景房事宋史无载。他希望“他日书宋史愿以一二存之，使后世君臣知与之，为取惠利及民者，天下之所佑也。”^[15]

元代翰林修撰张枢的《沉籍记》，是第一篇由掌修国史的官员全面记述江景房为民冒死沉籍、王方赞出使浙江均两浙杂税事迹的撰著。

（二）元代开化训导程斗撰《重修保安院碑记》

元代理学家、衢州开化训导程斗在元至正二十四年（1364），即张枢撰《沉籍记》29年后撰《重修保安院碑记》^[17]。他说：“大人之德何以及乎，……谨按东阳张枢曰”^[17]，然后点评道：“两浙田赋一斗者、本方赞所言，而去其苛籍、则自景房始。”^[17]接着他说：“史既不及，谨录之俾刻于石”^[17]。程斗最后告诉我们，张枢曾“复书以遗焯”^[17]“枢字子长，焯字子明，叔载先生讳屋、弟孚、起、

皆以理学名当世，时人号三江先生云。”^[18]

（三）元代江孚撰《书族谱序》

作者查阅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民国初年出版的《济阳江氏宗谱》，有一篇元代江孚^[18]撰《书族谱序》^[19]：“显祖景房公，仕吴越为侍御。归宋遣公以十三州图籍诣朝。公沉之于江时，在行者皆得本邑官，独公以失亡图籍故，贬泽州沁水县尉公”^[19]。

三、明代出现记载赞誉江景房事迹的盛况

（一）众多名臣、翰林院修撰及学者撰江景房事迹

1、明代户部尚书郭敦撰《题江氏阴德卷》

明代户部尚书、曾任衢州知府的郭敦（1370~1431）于洪熙元年（1425）撰《题江氏阴德卷》：洪武间“予守衢因阅郡志知江景房沉籍事，未尝不感叹”^[14]这就说（明）洪武间衢州郡志即记载有景房沉籍事。

郭敦写道“今年春，其绪孙江君秉心^[20]以元张修撰枢书沉籍事来示”^[14]，郭敦对沉籍事的描述并感慨：“后八十年欧公作有美堂记，则浙之富庶安乐邑，……若此谓非景房沉籍之功”^[14]郭敦评论：“景房一举事……有功于国家、有功于浙民……使人凛然。”^[14]

2、明代兵部尚书杨士奇撰《桂岩集序》

明代大学士、兵部尚书杨士奇（1366-1444）于宣德三年（1428）为时任襄府纪善、景房公十五代孙江秉心^[20]持有的当世名胜之文《桂岩集》作序。杨士奇在《桂岩集序》^[21]中感叹“吴越……其田赋市租山林川泽之税加数倍，宋既平诸国赋税一仍其故，……以汉臣上国籍，汉臣虑故籍之厉民无已也，沉诸河而自劾，太宗怒欲诛之，已而舍之”^[21]。

3、明代工部尚书杨荣撰《书江氏阴德卷后》

明代大学士、工部尚书杨荣（1371-1440）在四库全书之集部·别集类·明《杨文敏公集》卷十五《书江氏阴德卷后》描述了襄府纪善、景房公裔孙江秉心^[20]于宣德三年（1428）“以元翰林张枢子长所述景房事实，而名之曰《江氏阴德》，以求予题。”^[22]作者于是写了这篇文章。杨荣首先释议“阴德”二字：“惟施德于人而不求知于世、无责报之心者，谓之阴德。人有是德者，虽不求知、不责报，而天之所以报之者，自不能违矣。”^[22]接着说：“吴越内附，景房遂沉其赋籍于河，……景房不忍其民重困，沉籍以泯其祸，虽遭排斥，……故其后世子孙蕃衍盛大，科第仕宦绵延弗穷。”^[22]

4、明代礼部尚书金幼孜撰《书江汉臣沉籍减税事卷后》

明代大学士、礼部尚书、兼修两朝实录的金幼孜（1368-1432）之名著、录入四库全书之集部·别集类·《金文靖集》卷十《书江汉臣沉籍减税事卷后》^[23]记录了金幼孜于宣德三年（1428）阅读汉臣之裔孙江秉心^[20]出示《江汉臣

沉籍减税事》卷后的摘要。金幼孜说：“江汉臣尝事吴越为镇海军节度判官，宋初吴越国除，汉臣上其十三州图籍，……汉臣以为一扔古籍是厉于民者无己也。遂沉籍于河坐是以罪免摈弃终身。”^[23]金幼孜强调：“后虽命王方贄更定其赋，亩税一斗而非汉臣沉籍之功不及此呜呼。”^[23]

5、明代吏部尚书王直撰《沉籍后记》

明代吏部尚书、国史总裁王直（1379—1462）于宣德三年（1428）读了张枢（字子长）撰的《沉籍记》后有感而发写下了《沉籍后记》^[24]。他是这样写的：“予读元翰林修撰张子长所书江君景房事，又识景房之裔孙秉心，……当钱氏纳土时……景房独有爱人之心，不忍其复困于重赋，遂去其籍，宁自弃于贫贱，而使十三州之人得轻税之利”^[24]。王直说：“浙之轻税虽成于王方贄……推本而论之景房之功。”^[24]

6、明代翰林院修撰曾鹤龄撰《沉籍图记》

和王直同一时期又是同乡的著名文学家、授翰林院修撰曾鹤龄（1383—1441）在宣德五年（1430）秋九月撰《沉籍图记》^[25]。景房公十六代孙起潜在调任江西丰城临行之际，奉景房沉籍图给作者看，“求记之”^[25]。曾鹤龄于是写了《沉籍图记》^[25]。

7、明代翰林学士程敏政撰《题汪景房沉籍事后》

后来，明代詹士兼翰林学士程敏政（1446-1499）名著、录入四库全书·集部·总集类《明文衡》第四十八卷以《题汪景房沉籍事后》^[26]记载了江景房沉籍减税事。程敏政热情赞扬了景房的爱心之心和仁义之举，同时指出两浙税之减轻虽“成于王方贄……推本而论之景房之功”。^[26]关于该文有一个疑问，就是文中不知何故将“江”写成“汪”。程敏政难道是搞错了景房公的姓吗？查程敏政曾给安徽歙县江村撰《歙江村江氏族谱序》：“江村在歙西北，江氏世居之，……而江村之江则出……仁揆生吴越侍御史景房，即世所传有沉籍之功者。”^[27]显然程敏政是知道景房是姓江的，另查《济阳江氏总谱》^[28]下卷收有程敏政撰《景房公传》，说明《题汪景房沉籍事后》的汪景房就是江景房。

8、明代文学家江东伟《芙蓉镜寓言》记载景房公沉籍事

明代文学家、江景房裔孙江东伟（约1621前后在世）对其先祖沉籍事未被宋史记入有感：“沉籍事宋史失记。甚也，《宋史》之疏也。”^[29]江东伟于是将景房沉籍事记载在他的《芙蓉镜寓言》^[29]中。

9、明代襄王、名臣和学者撰景房事的16篇文章

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济阳江氏宗谱》民国初年刻本还刊有包括明代襄王、名臣和学者撰江景房冒死沉籍事的16篇文章，限于篇幅不一表述，仅列表如下（参表一）^[30]。

（表一）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济阳江氏宗谱》中16篇文献

序号	撰写时间	题目	作者	作者职位
1	1424	赠记	徐本	
2	1426	题阴德卷	陈璉	掌国之监、南京通政司
3	1427	书阴德卷	张洪	翰林修撰兼修国史
4	1427	题汉臣阴德卷	王钰	翰林修撰兼修国史
5	1428	题江景房阴德卷	朱瞻墀	襄王
6	1428	题江氏阴德卷	陈继	翰林五经博士兼修国史
7	1428	题阴德卷	周述	左春坊左谕德兼翰林侍读兼修国史
8		题阴德卷	李时勉	翰林侍读
9	1428	题江氏阴德卷	周忱	前刑部员外郎、越府右长史
10	1428	题江氏阴德卷	胡濙	资善大夫礼部尚书
11	1428	题阴德卷	贝泰	朝列大夫国之祭酒
12	1428	书阴德卷	芮善	中书舍人、司经洗马、襄府右长史
13	1428	题阴德卷	陈循	翰林侍读兼修国史
14	1428	题阴德卷	金问	翰林修撰
15	1428	书阴德卷	周叙	翰林编修文林郎
16	1473	赠江侍御序	商辂	资政大夫户部尚书
			王鏊、樊瑩等9人	监察御史
			徐贯、于冕	兵部郎中
			余英	主事
			郑同	锦衣卫百户

据统计，明代撰江景房事迹包括襄王朱瞻墀及户部尚书郭敦、兵部尚书杨士奇、工部尚书杨荣、礼部尚书金幼孜、吏部尚书兼国史总裁王直、礼部尚书胡濙、户部尚书商辂率王鏊及樊瑩等13位官员、掌国之监南京通政司陈璉、越府右长史周忱、襄府右长史芮善等23位名臣官员；翰林院修撰有曾鹤龄、张洪、王钰、陈继、周述、李时勉、陈循、金问、周叙、程敏政等10位；学者徐本、江东伟等。

（二）明地方志记载江景房沉籍事

1、明代嘉靖年间（1522—1566），由浙江总督胡宗宪修的浙江第一部官修省志《浙江通志》卷三十九人物志第六之四《江景房》^[31]记载了江景房沉籍事迹。“江景房……初仕吴越为官。……景房叹曰，民苦苛敛久矣，使有司仍其籍民困无已时也。吾宁以身任之。遂沉图籍于河，诣银台自劾所以失亡状。太宗怒谪沁水尉，屏归田里以卒。”^[31]

2、明代万历年间（1573—1620），傅良言修的常山第一部县志《常山县志》卷之十二《贤哲》^[32]记载的第一位人物就是江景房。

四、清代延续记载纪念江景房沉籍事迹

（一）清代翰林院检讨吴任臣将《江景防传》列十国人物传

清代文学家、翰林院检讨吴任臣（1628--1689）史学专著、收录四库全书·史部·别史类《十国春秋》卷第八十七《江景防传》^[33]记载了江景房沉籍减税事迹。

众所周知，《十国春秋》是吴任臣继欧阳修写五代史后，在整理五代十国文献典籍的基础上撰写的一部十国史学专著。五代末期景房因沉籍减税事迹列入十国人物传，弥补了其宋史失记的不足，提升了其史学价值。

（二）清代江兰杭州净慈寺边修山房设景房公主位、浙江巡抚阮元为屋命名晚钟山房

清代阮元（1764—1849）撰《擘经室集》有一篇《晚钟山房记》^[34]记载了他在任浙江巡抚时江景房二十八代裔孙江兰在杭州净慈寺边建楼设景房纪念场所的故事。江兰（注：曾任河南巡抚）曾在寺西南墙外空隙地建造了数间屋，北向外环以廊中奉佛象。嘉庆八年（1803）秋阮元遇到江兰。江兰告诉阮元“吾远祖吴越侍御有德于浙”^[34]这几间屋要修繕，何不“设斯主”^[34]。嘉庆九年（1804）春江兰治河赴淮北，景房二十八代孙“江君鸿、江君土相以资来葺新之，于屋西建楼一楹，可望西湖”^[34]，阮元“名其屋曰“晚钟山房”，楼曰“屏山楼”，于屋之背立一龛，设吴越侍御史充镇海军节度判官江公景房栗主，以……江公承玠，……江公

春,……江公进,……江公昉四主从之”。^[35]“修山房设主既毕,遂书石记之,俾浙人知待御史之主所由来”^[34]

(三) 清代地方志记载江景房沉籍事迹

1、清雍正12年(1734)觉罗石麟修的《山西通志》卷第九十六名臣四《江景房》记载了江景房。“江景房,字汉臣。太平兴国间以御史谪沁水尉。有善政。”^[36]这就印证了“太宗怒谪沁水尉”^[31]的真实性。

2、清光绪8年《衢州府志》(出版发行1882)卷三十二《明贤传第三十二》在《唐·徐安贞》后记载了《江景防》^[37]。

3、清康熙、雍正、嘉庆、道光、光绪《常山县志》,均列《江景房传》和明吏部尚书、国史总裁王直的《沉籍后记》。嘉庆、道光、光绪《常山县志》还列入了张枢的《沉籍记》。

4、《雍正开化县志》第五卷《人物 事功》第一个人物就是《宋·江景房》^[38]。

五、济阳江氏族谱中关于江景房沉籍事的记载

(一) 景房沉籍事在衢州济阳江氏族谱中的记载

宋、元的衢州济阳江氏族谱已散佚,但是张枢在《沉籍记》中明确记载了他为探究真相,在延祐中(1314—1320)数度到常山、开化江景房的后裔家中看江氏族谱的情景,证明了元初的衢州济阳江氏族谱中即记载了景房沉籍事。元代江孚^[18]撰《书族谱序》^[19]更是明证。

景房沉籍事在衢州济阳江氏族谱中代代相传。作者看到藏常山江源村的民国乙卯年《江氏八派宗谱》^[7]就有景房沉籍事,且和张枢在《沉籍记》^[15]的记载高度一致。

(二) 安徽歙县江村的族谱中记载了景房沉籍事

安徽歙县江村是江景房后裔的聚集地之一,安徽歙县江村的族谱中也记载了景房沉籍事迹。如前所述,明代程敏政给安徽歙县江村撰的《歙江村江氏族谱序》中明确指出:“吴越侍御史景房,即世所传有沉籍之功者。”^[27]

(三) 景房沉籍事也在江氏后裔中代代相传,引以为豪

如明代景房十五代孙江秉心向户部尚书郭敦出示张枢《沉籍记》、请兵部尚书杨士奇为《桂岩集》作序、请工部尚书杨荣为《江氏阴德》题字、向礼部尚书金幼孜出示《江汉臣沉籍减税事卷》;明代景房十六代孙起潜请翰林院修撰曾鹤龄给《景房沉籍图》题记等。

六、结语

宋初钱俶纳土归宋时江景房为民冒死沉籍,王方贄出使浙江均两浙杂税、两浙十三州百姓从此从“亩当三斗”改为“亩当一斗”这两件事迹发生在978年,距今已1047年,过于久远。王方贄均浙税事迹记载于《宋史会要》^[15]、北宋沈括《梦溪笔谈》^[39]和南宋龚明之《王贄运使减租》^[40],是史上壮举,已为定论,但“沉籍事《宋史》失记”^[29]。

通过上述考证,笔者以为江景房沉籍事虽“《宋史》失记”,但江景房冒死沉籍,宁愿自己陷入险境和贫贱,而使十三州之人得轻税之利之事迹所展现的官员为民舍生取义的气节,符合中华文化的共同价值观——“仁义”,自然备受历代学者官员所推崇和赞誉,因而在我国千年古籍中得到了连续记载,绵延千年而历久弥新,成为中华古籍记载的一个优秀人物事迹。

【参考文献】

[1]盛伟、程大锋.江景房是他的真名,他做过高官,曾为民请命[N].钱江晚报,2018年9月25日;江申甫.江景房沉籍记述[N].开化新闻网,2009年10月30日;揭雨兴.江景房二三事[N].常山新闻网,2015年6月8日。

[2][元]脱脱等.太宗一[A].脱脱等.宋史本纪卷第四[C].明成化刻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6-7。

[3][元]释觉岸.北汉广运十一年[A].释觉岸.释氏稽古略第四册[C].明嘉靖三十二年释昌腹刻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1553:5。

[4][明]柯维骥.人物·吴越钱氏[A].柯维骥.宋史新编第一百零九卷[C].明嘉靖刻本第47册,浙江图书馆馆藏:84。

[5][宋]钱俶.宋太平兴国三年五月吴越忠懿王纳土表[A].民国二十八年济阳江氏仙塘族家谱卷一[C].衢州市博物馆藏,1939。

[6][宋]程俱.衢州常山县重建保安院[A].程俱.北山小集卷第十八[C].清道光5年抄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1825。

[7]民国乙卯年江氏八派宗谱[M].常山江源村藏,1915。

[8][明]何原铭.题宋宰相文忠公跋[A].济阳江氏宗谱卷之五文集[C].民国初年刻本,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1912。

[9][元]李长翁.题文山丞相遗墨[A].济阳江氏宗谱卷之五文集[C].民国初年刻本,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1912。

[10][元]赵员翁.景房公事迹[A].济阳江氏宗谱卷之五文集[C].民国初年刻本,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1912。

[11]厚侠派行[A].济阳江氏宗谱卷之九[C].民国初年刻本,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1912:3.文中“江君叔”名“极”,字“致叔”,系景房十代孙:“宋崇宁二年进士,任衢州通判兼督府干官,与文天祥同僚为写中兴御史之家,翰墨尚存”。

[12]人物·乡贤·五·明·何初[A].中国地方志集成·浙江府县志辑·光绪常山县志卷四十七[C].上海书店,1993.文中“何原铭”系浙江常山人“何初,字原铭,绣溪人(现常山何家乡),受学于三江先生”“洪武二十七年(1395)招入翰林,同学士刘三吾(注:翰林学士,洪武三十年(1398)春,礼部会试任主考官)纂修书传及孟子节文”。

[13][明]杨溥.翰墨[A].济阳江氏宗谱卷之五文集[C].民国初年刻本,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1912:87。

- [14][明]郭敦.题江氏阴德卷[A].济阳江氏宗谱卷之三阴德卷[C].民国初年刻本,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1912:43-44.
- [15][元]张枢.沉籍记[A].中国地方志集成·浙江府县志辑·光绪常山县志卷六十七《艺文·文集上》[C].上海书店,1993:29-31.
- [16][元]脱脱等.艺文一[A].宋史志卷第一百五十五宋史二百二[C].明成化刻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2.
- [17][元]程斗.重修保安院碑记[A].中国地方志集成·浙江府县志辑·光绪常山县志卷六十七《艺文·文集下》[C].上海书店,1993:13-14.
- [18][元]程斗.重修保安院碑记[A].中国地方志集成·浙江府县志辑·光绪常山县志卷六十七《艺文·文集下》.上海书店,1993:14.文中“三江先生”系浙江常山人,据[明]万历《常山县志》卷之十三《元·江屋》:“字叔载,五世孙也。……其弟江孚、江起……俱登第。”“三江先生”即景房十二代孙江屋、江孚、江起三兄弟。又据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济阳江氏宗谱》民国初年刻本:“三江先生”之父为景房十一代孙江煊。
- [19][元]江孚.书族谱序[A].济阳江氏宗谱卷二序[C].民国初年刻本,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1912:37.
- [20]人物·职官·名宦·九·江秉心[A].中国地方志集成·浙江府县志辑·光绪常山县志卷三十六[C].上海书店,1993.文中“江秉心”系浙江开化人。“江秉心开化县岁贡”“陞司经局正子”。
- [21][明]杨士奇.桂岩集序[A].[清]孙锦修.开化县志卷九艺文·序[C].清雍正7年刻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1729:6-8.
- [22][明]杨荣.书江氏阴德卷后[A].杨荣.杨文敏公集卷十五[C].明正德10年刻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1515:16.
- [23][明]金幼孜.书江汉臣沉籍减税事卷后.金幼孜.金文靖公集卷十[C].明成化4年出版,明弘治6年庐渊重刻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1468:14.
- [24][明]王直.沉籍后记[A].中国地方志集成·浙江府县志辑·光绪常山县志卷六十七《艺文·文集上》[C].上海书店,1993:32-33.
- [25][明]曾鹤龄.沉籍图记[A].济阳江氏宗谱卷之三沉籍记[C].民国初年刻本,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1912:39-40.
- [26][明]程敏政.题汪景房沉籍事后[A].程敏政.钦定四库全书·集部·总集类四《明文衡》卷四十八[C].吉林摄影出版社,2002:163.

- [27][明]程敏政.歙江村江氏族谱序[A].程敏政.篁墩程先生文集卷二九[C].明嘉靖十二年书林宗文堂刻本,1531:6-8.
- [28][清]江大来.济阳江氏总谱[M].清乾隆五十一年刻本,上海图书馆馆藏,1786.
- [29][明]江东伟.芙蓉镜寓言[M].岳麓书社,2005:25.
- [30]阴德卷[A].济阳江氏宗谱卷之三[C].民国初年刻本,藏常山县江源村江教文处,1912.
- [31][明]胡宗宪等.人物志·第六·之四·江景房.胡宗宪等.浙江通志卷三十九[C].明嘉靖刻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
- [32][明]傅良言.贤哲[A].傅良言.常山县志卷12[C].明刻本修补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1-2.
- [33][清]吴任臣.江景防传[A].吴任臣.十国春秋第十二册卷第八十七吴越十一列传[C].清乾隆58年校刊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1793:11.
- [34][清]阮元.晚钟山房记[A].阮元.擘经室集·三集·卷四[C].中华书局,1993:670.
- [35][清]阮元.晚钟山房记[A].阮元.擘经室集·三集·卷四[C].中华书局,1993:670.文中“四公”都是江苏扬州人士、祖籍安徽歙县江村。据清江大来主修的《济阳江氏总谱》记载:江承玠系景房二十六代孙,曾任台州、嘉兴知府;江春、江进、江昉均系景房二十七代孙,其中江春即清乾隆时期两淮八大总商之首。
- [36][清]觉罗石麟.江景房[A].觉罗石麟.山西通志卷第九十六名臣四[C].清雍正12年刻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1734.
- [37][清]杨挺望.明贤一江景房[A].杨挺望.衢州府志三十二卷[C].清光绪8年刻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1882.
- [38][清]孙锦修.人物·事功·宋江景房[A].孙锦修.开化县志第五卷[C].清雍正7年刻本,中国国家图书馆·中国国家数字图书馆藏,1729.
- [39][宋]沈括.人事一[A].沈括.梦溪笔谈卷九[C].上海书店出版社,2003:73.
- [40][南宋]龚明之.王贽运使减租[A].龚明之.中吴记闻第一卷[C].明弘治七年刻本,国家图书馆藏,1494:16-17.

作者简介:

江碧瑶(1945.10)男,汉,浙江常山人,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研究方向:宋初人物考证